

证券代码：833108

证券简称：博冠科技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 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集中精力实现计划目标等因素，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提请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回购以不低于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回购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以公司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转让的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公司终止挂牌之日起后 10 个转让日止，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转让申请（详见附件：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公司终止挂牌后，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以公司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公司已设定专人负责与异议股东的联系及沟通，采取电话、电子邮件、资料邮寄等方式向异议股东传送资料并收集异议股东反馈信息，并将异议股东反馈意见统一整理上报公司管理层。在公司管理层形成反馈意见后，亦由专人负责向异议股东进行信息反馈及沟通。若出现争议及纠纷的，公司将召集相关人员与公司管理层就相关问题进行当面沟通，以形成一致意见；如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充分保障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由于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所有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7号CLASS国际公馆1幢11701室

联系电话：029-88447768

传真：029-88447768

联系人：刘剑

特此公告。

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3日

附件：

## 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

|   |  |
|---|--|
| 证券账号  |  |
| 账户全称  |  |
| 证件号码  |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 回购要求  |  |
| <p>本人/法人承诺： 上述股份数为本人/法人在线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实际持有的陕西西普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如本人/法人上述股份信息与事实不符，则视为本人/法人放弃本次股份回购要求，并继续持有公司股票。</p> <p>股东（盖章）/（签名）：</p> |  |